

附件7

民生补短提质攻坚实施方案

为补齐民生短板，大力提升民生质感，扎实开展好民生补短提质攻坚行动，根据省市关于实施“七大攻坚”工作要求，现就我县民生补短提质攻坚行动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攻坚目标

坚持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聚焦民生之需、民生之重，以办好省、市重点民生实事为契机，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攻坚一批民生领域的短板弱项，做到投入加力、民生加温，增强基本公共服务均衡性、可及性，着力提高群众满意度和幸福感。

二、攻坚任务

（一）办好省级重点民生实事（以省专班下达任务为准）

1. 促进教育高质量发展

（1）加快推进杨源中学、天岳高中等项目建设，全面建成“义务教育三年攻坚行动”项目，完成平江职校楚怡项目建设。（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2）深入推进集团化办学和城乡结对帮扶，促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3）更新义务教育学校设备。涉及补充配置电脑、建设物理、化学、生物考室等。（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4) 深入推进全国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保障机制实验区、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区建设，打造具有平江特色的教育品牌。(牵头单位：县教育局)

(5) 实施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向阳花”行动。在全县线上线下开展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和实践活动。(牵头单位：县妇联)

2.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6) 统筹推进城乡就业。确保新增城镇就业 6000 人以上，城乡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5% 以下。(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7) 推动创业带动就业。打好减负、稳岗、扩就业“组合拳”，落实创业贷款、创业孵化等政策，多渠道推动创新创业和返乡创业促进就业。开展职业技能和创业培训，发放创业担保贷款。(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3. 提升居民健康水平

(8) 提升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加快推进县第一人民医院整体搬迁项目建设和一批乡镇卫生院建设。提升居民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实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升行动；开展提升乡村医生能力和服务行动。(牵头单位：县卫健局)

(9) 开展“生命起点”守护行动。优化新生儿疾病免费筛查与诊断服务，做到应检尽检，筛查率达到 100%。(牵头单位：县卫健局)

(10) 推进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全县二级以上公立医疗机构均完成接口改造，接入省级平台，检查检验结果互认共享完成率 100%。(牵头单位：县卫健局)

(11) 建设县域医疗卫生次中心。持续落实“四个下沉”措施，完善医共体建设模式。(牵头单位：县卫健局)

(12) 促进职工医疗互助提质扩面。(牵头单位：县总工会)

4. 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13) 开展“三湘怡养”提升行动。建设社区老年助餐服务点 4 个，打造乡镇（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机构 1 家。发挥好“护老员”作用，持续提升养老服务水平。(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5. 提升困难群众救助水平

(14) 提高困难群体救助标准。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不低于 740 元/月和 485 元/月；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达到 100 元/月·人；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最低保障标准提高到不低于 1200 元/月。事实无人抚养儿童、艾滋病病毒感染儿童参照孤儿标准同等保障。(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15) 实施残疾人关爱行动。为 300 名“0-6 岁”肢体、智力、言语听力障碍和孤独症儿童实施康复救助，为就业年龄段精神、智力及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残疾人托养服务。(牵头单位：县残联)

6. 提升居民消费能力

(16) 持续开展好“月季有约·惠购平江”系列促销活动，加力扩围实施消费品以旧换新，精心策划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宣传月活动。(牵头单位：县商务局)

(17) 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和农村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建设。农村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覆盖率达80%。(牵头单位：县交通局、县邮政公司)

7. 加强数字政务服务能力建设

(18) 实施数字惠民工程，高效办成一件事；线上增效服务，一网通办率达到90%；“湘易办”县市区专区接入不少于1项高频服务；线下扩面服务，政务大厅增值服务项目创新不少于1项；推进政务服务中心“一窗受理”政务事项扩面增效。推进社会保障卡(电子社保卡)居民服务“一卡通”，推进社保互联互通。推进社会保障卡在政务服务、就医购药、交通出行、文化旅游、酒店住宿、信用服务等领域的应用，全县应用场景覆盖率达到50%以上。(牵头单位：县数据局、县人社局)

8. 加强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

(19) 加强应急广播体系建设。完成未受中央补助的县区应急广播建设项目的网络安全测试，完成剩余未受中央补助的县区应急广播体系的建设和验收，网络安全测试合格率达100%。(牵头单位：县融媒体中心)

(20) 实施消防安全基层基础进阶工程。在城区、中心

乡镇建设基层消防站并投入执勤，为全县特困人员家庭每户安装 1 个无线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牵头单位：县消防救援大队）

9. 加强人居环境建设

（21）持续推进文明创建，坚持常态化文明城市创建机制。（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22）深入开展“六大整治”行动，重点整治老旧小区、背街小巷、城乡结合部环境卫生脏乱差、“牛皮癣”、毁绿种菜、杂物乱堆乱放等问题。（牵头单位：县城管局）

（23）实施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涉及改造城镇老旧小区，结合老旧小区改造等建设电动自行车、电动摩托车充电端口，改造城市危旧房等。（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24）扎实推进停车场、充电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完成城区液化气站“四站合一”建设。（牵头单位：县发改局）

10. 加强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5）开展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新增纳入交通部门管养范围的农村道路，农村公路提质改造，普通国省干线安防设施精细化提升。（牵头单位：县交通局）

（26）提升农村水源保障及灌溉能力。恢复和改善灌溉能力，提高蓄水能力。（牵头单位：县水利局）

（27）实施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实施 10 千伏及以下农村配电网巩固提升工程；35-110 千伏及以下农村主电网开工建设。（牵头单位：国网平江供电公司）

(28)实施农村通信网络巩固提升工程。建设一批 4G/5G 基站，同步建设铁塔、传输设施。(牵头单位：县科工局、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

(二)办好市级重点民生实事(以市专班下达任务为准)

1.全县医疗救助全覆盖。落实《岳阳市医疗救助实施细则》工作要求，完成参保资助、住院救助、门诊救助和再救助合计 7.8 万人次以上。(牵头单位：县医保局)

2.县中心城区地下管网改新建项目。新建排水管和改建污水管网。(牵头单位：县住建局)

3.县中心城区县容县貌提质改造。改善城市环境卫生、优化公共设施、提升绿化水平，为居民提供更加宜居的生活环境。对城市风貌、道路、绿化等方面进行升级改造，提升“吃住行游购娱”服务水平，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县城管局)

4.全县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项目。通过采取控源截污、清淤疏浚、生态修复等措施，对梅仙镇小源村等黑臭水体进行综合性、系统性治理。(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

5.实行孕产妇 13 种致畸基因免费筛查。开展 13 种致畸基因免费筛查，做到早发现、早治疗，有效从生命的源头阻断遗传病致病基因的传递。(牵头单位：县卫健局)

6.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关怀扶助工作。在生活、养老、医疗和精神慰藉等方面落实帮扶政策，预计全县计生特殊家庭

(父母数)发放特别扶助金,发放年满60岁特殊家庭老龄护理补贴,开展传统节日走访慰问。(牵头单位:县卫健局)

7.高标准农田建设 2.24 万亩。完成我县 2024 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跨年度任务)目标 2.24 万亩建设并验收。(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8.送文化下乡。坚持用“讴歌党、讴歌祖国、讴歌人民、讴歌英雄”的艺术作品打好思想“主动仗”,种好文旅“责任田”,进行“送戏下乡”演艺。通过县乡两级联动,各级图书馆定期更新馆藏图书,加快数字化阅读平台建设和推广,协同举办各类主题阅读推广活动。(牵头单位:县文旅广体局)

9.全县城乡电网提质改造。统筹资金用于全县城乡电网提质改造建设,主网投资重点在进一步优化全县网架结构,加强部分片区的供电能力,配网投资重点在重过载线路、低电压线路等项目建设。(牵头单位:国网平江供电公司)

(三)保障重点群体就业

1.统筹抓好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2.推荐参评省级特色劳务品牌工作。组织开展“全省最具代表十佳劳务品牌”评选推荐工作,持续擦亮“湘字号”劳务品牌,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四)兜牢基本生活底线

1. 强化产业、就业帮扶，促进脱贫人口持续增收，确保脱贫地区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农村居民收入增速。（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2. 持续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落实防止返贫致贫监测帮扶机制，守牢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3. 确保养老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持续提高养老保险待遇。适当提高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水平。（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五）抓好生态问题整治

1. 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聚焦中央和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长江经济带生态环境警示片等反馈和披露问题，科学制定整改方案，压实责任、加强督导，以问题整改成效促进全县生态环境质量进一步改善。（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

2. 按照省级要求滚动实施大气污染防治五大标志性战役，全力实施“利剑”行动、洞庭清波常态化监督、蓝天碧水“双十”行动，2025年重点打好移动源污染防治首场标志性战役，淘汰国Ⅲ及以下排放标准车辆、提高新能源车车桩增量比。加强工业企业源、烟花爆竹燃放、秸秆焚烧、餐饮油烟、扬尘等污染管控治理，强化重污染天气联防联控，确保全县PM_{2.5}平均浓度达到省定目标及以上。（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

3. 抓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等重点工作任务，加强汨罗江平江段水域监测监管，确保年度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上级要求。（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

4. 加大耕地土壤重金属成因排查力度，有效管控土壤污染风险。开展固体废物综合治理，启动“无废城市”建设。开展典型大宗工业固废堆存场所排查。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提升环境风险防控水平。（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

三、推进机制

成立民生补短提质攻坚工作专班，由县政府分管副县长任召集人，县政府办分管副主任及县人社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政府督查室主要负责人任副召集人，县委宣传部、县政府督查室、县发改局、县教育局、县科工信局、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人社局、市生态环境局平江分局、县住建局、县交通局、县水利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商务局、县文旅广体局、县卫健局、县城管局、县医保局、县数据局、县总工会、县妇联、县残联、县融媒体中心、县邮政公司、县消防救援大队、国网平江供电公司、县电信公司、县移动公司、县联通公司等为成员单位，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县人社局，负责日常协调和调度工作。